

臺中市大甲鐵砧山旅客服務中心及星光露營場周邊設施OT前置作業計畫_公聽會

被授權機關：臺中市風景區管理所
承辦單位：建業法律事務所
中華民國107年8月15日

公聽會流程

主辦單位：臺中市政府、臺中市政府觀光旅遊局

舉辦時間：中華民國107年8月15日(三)

舉辦地點：鐵砧山遊客服務中心

協辦單位：建業法律事務所

時間	流程
15:00~15:15	來賓報到/登記發言順序
15:15~15:20	與會人員介紹
15:20~15:25	主席致詞
15:25~15:45	簡報說明
15:45~16:15	意見交流
16:15~16:20	主席結論

本案依據促參法第6條之1辦理公聽會

- 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法第6條之1
 - 主辦機關依本法辦理民間參與公共建設前，應先進行可行性評估。
 - 前項可行性評估應納入計畫促進公共利益具體項目、內容及欲達成之目標，並於該公共建設所在鄉鎮邀集專家學者、地方居民與民間團體舉行公聽會，對於專家學者、地方居民與民間團體之建議或反對意見，主辦機關如不採納，應於可行性評估報告中具體說明不採之理由。

目前進度說明



壹

基地環境概述

貳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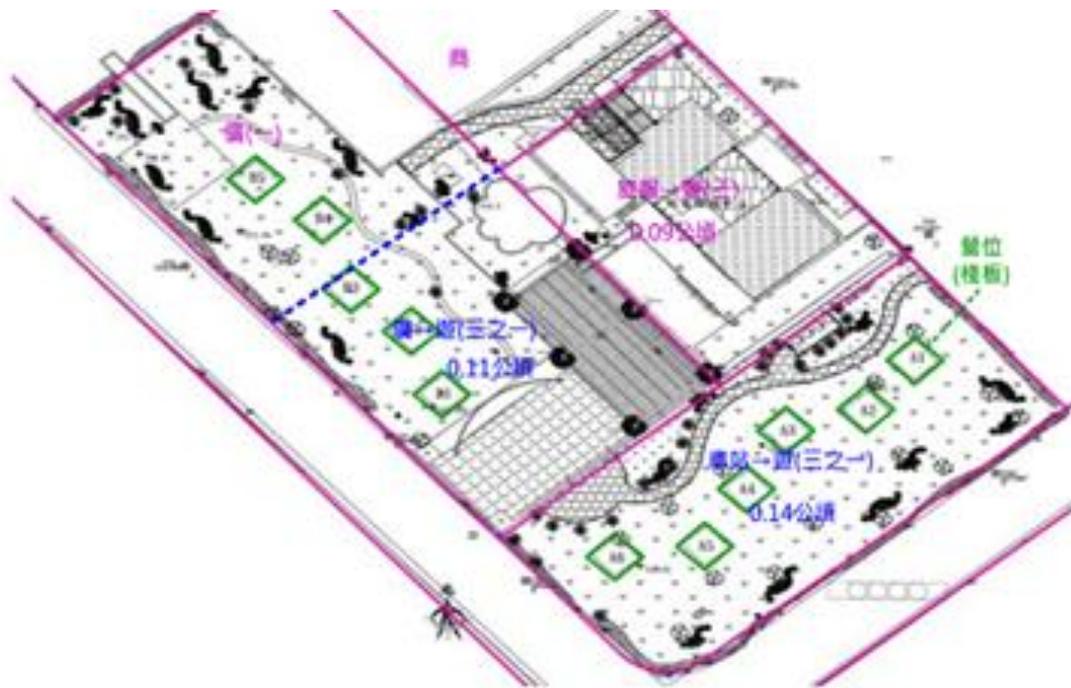
規劃設計構想

參

預計進度說明

壹、基地環境概述

- 委託範圍包含旅遊服務中心區、廣場用地、車站用地及停車場用地，經107年5月25日經臺中市都市計畫委員會第83次會議通過變更。



- 車站用地及緊鄰車站用地之1/2廣場用地(廣一)變更為「第三之一種遊憩區」，並於土地使用分區管制要點中加註可供露營相關設施使用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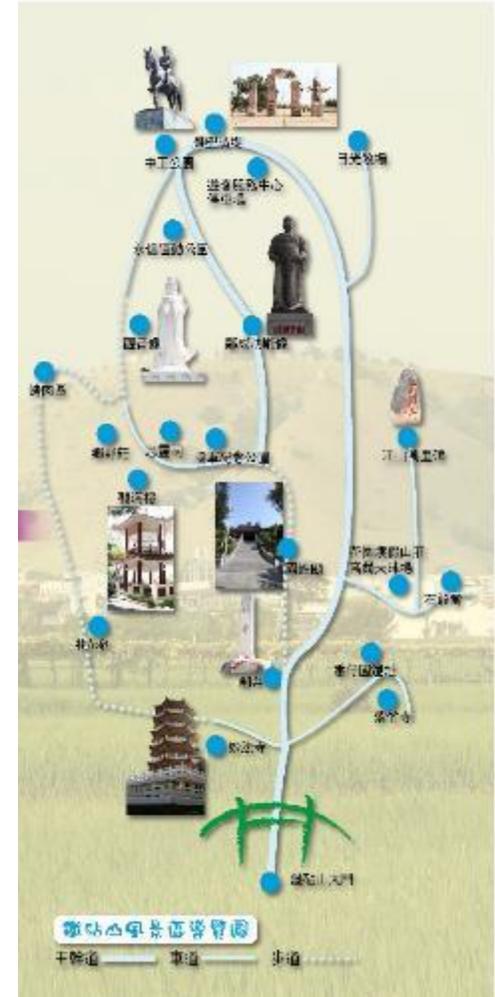
壹、基地環境概述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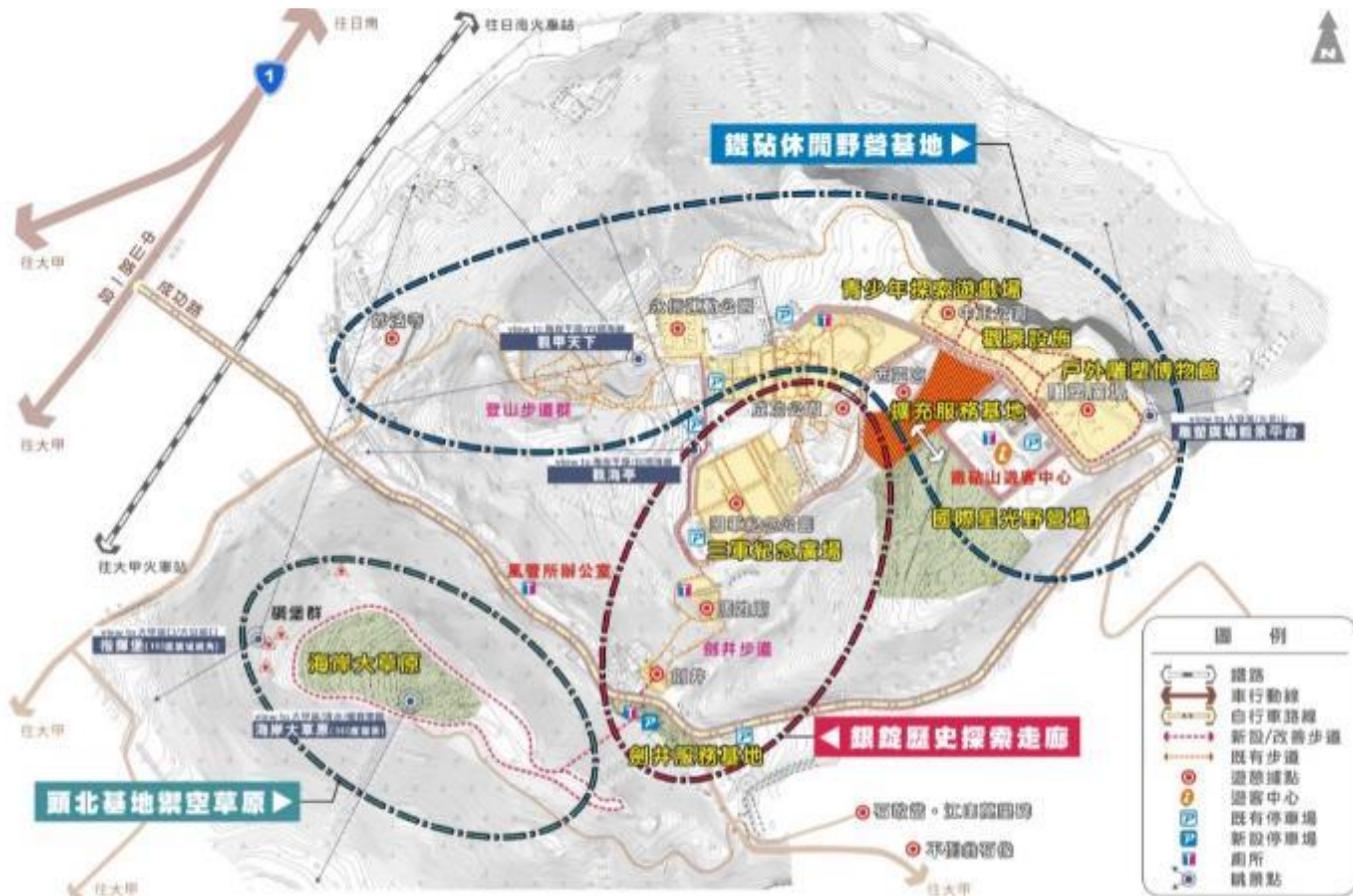
壹、基地環境概述



- 參考臺中市政府觀光旅遊局主要遊憩據點遊客量統計：
 - 鐵砧山遊客量在2013與2014年接近20萬人次，2016年與2017年遊客量減少，原因包括2017年10月至2018年2月鐵砧山風景區進行第一期改善工程，包括遊客中心整建、露營區興建等工程影響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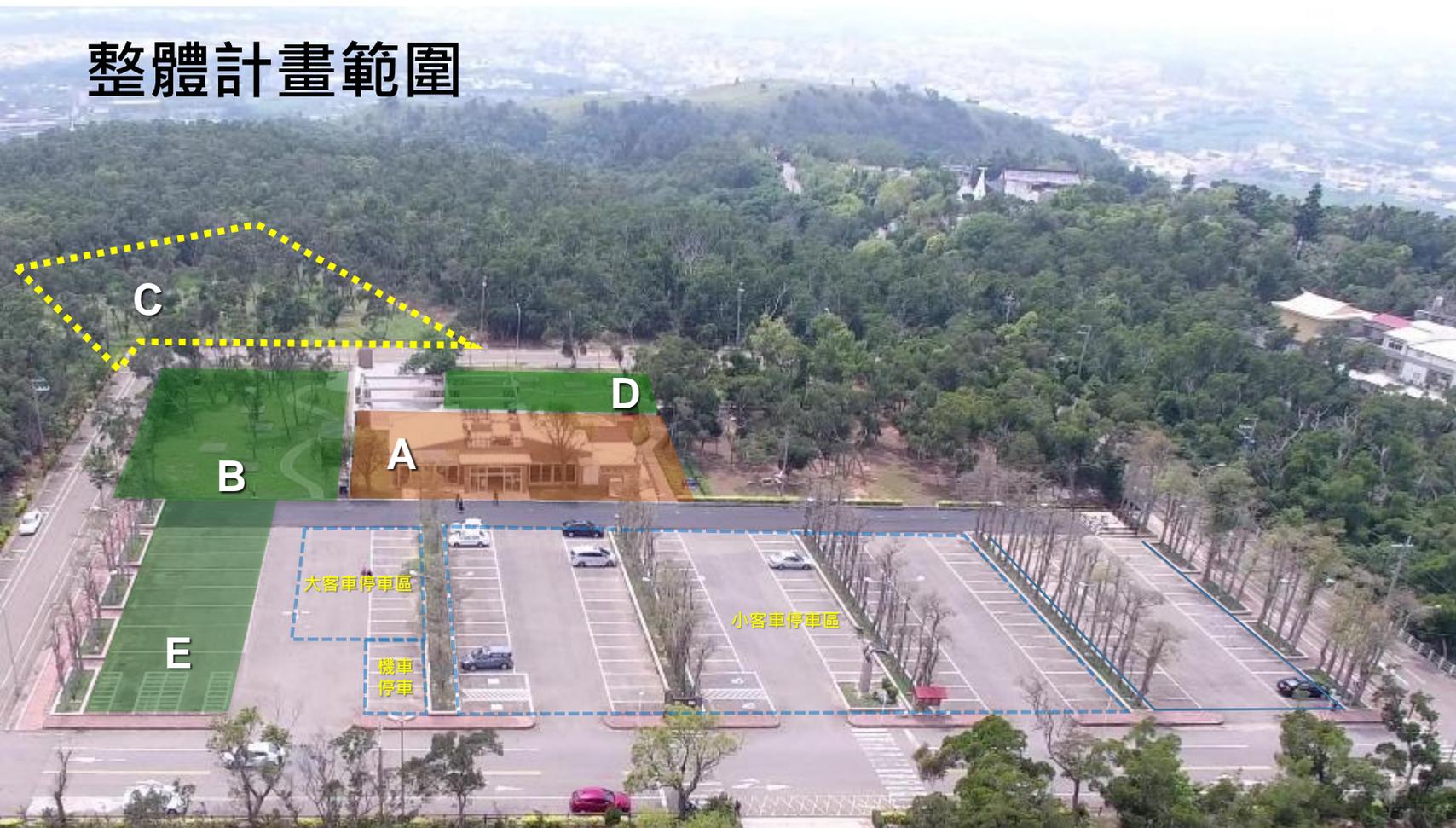


貳、規劃設計構想



資料來源：大甲鐵砧山風景特定區觀光發展整體規劃案

整體計畫範圍



A區

遊客中心

露營學校及福利社

主題商品館

餐飲區



11

B區

星光露營學校

春光野餐區

露營區

戶外用餐區



C區、D區、E區

C區

親子露營
區

寵物露營
區

D區

親子露營
區

寵物露營
區

E區

停車區

露營車停
放區



圖片來源：Vario

參、預計進度說明

工作階段	預定期程
可行性評估階段	107.06-107.09
先期規劃階段	107.09-107.10
招商階段	107.10~108.03
甄審、議約及簽約階段	108.03~108.04

敬請指教

建業法律事務所

台北市信義路五段7號62樓 台北101大樓

Tel : + 886 2-81011973

Fax : + 886 2-81011972

Website: www.chienyeh.com.tw